

证券代码：920050

证券简称：爱舍伦

公告编号：2026-061

## 江苏爱舍伦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江苏爱舍伦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拟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 适用对象：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二、薪酬标准

#### 1、董事薪酬方案

(1) 非独立董事：指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的董事，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若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按其岗位对应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执行；非独立董事同时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执行。公司对非独立董事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

(2) 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8.00万元/年（税前），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

####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具体如下：

(1) 基本薪酬：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固定指标给定，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

(2) 绩效薪酬：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分为月度预发绩效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月度预发绩效薪酬为按月预发的绩效薪酬；年度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规划、绩效目标及实际情况，结合整体效益，综合考核后核定。年度考核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考核后，核算全年应发总额，扣除已预发的月度绩效薪酬后，对剩余差额进行支付。

(3) 中长期激励收入（若有）：公司认为必要时，可以对其实施中长期激励并进行考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激励方案内容另行确定。

### 三、审议程序

1、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 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委员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 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四、其他说明

1、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并予以发放；

3、独立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股东会的差旅费以及依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

4、方案执行后的效果，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评估。如有需要，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修改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修改。

5、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江苏爱舍伦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